

证券代码：835541

证券简称：康美生物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公司 2023 年资金流动性，支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贷款额度。在公司向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中，可能需要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或其他机构提供担保（含提供反担保）。

根据《公司融资决策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款涉及公司以外的担保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含提供反担保）的，公司向担保方支付担保费；公司以不超过公司股东“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为限，根据实际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费率计算支付担保费，并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中决策权限的规定提交公司相应决策机构批准，总经理及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具体事宜。

根据以往年度公司申请金融机构贷款及担保的实际情况，公司主要股东可能为公司贷款提供相关担保，根据上述 2023 年度贷款额度

预计，根据公司《融资决策制度》将涉及向关联担保方支付的担保费不超过 1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毕少辉回避表决。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毕少辉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关联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骆荣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关联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配偶、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股东或其他机构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系以不超过公司股东“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为限，根据实际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费率计算支付担保费，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股东或其他机构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系以不超过公司股东“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为限，根据实际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费率计算支付担保费，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贷款额度，可能需要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或其他机构为贷款提供担保（含提供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

营，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系日常经营所需，关联担保的发生系银行之要求，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其他市场风险、技术风险和经营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